

桃園市政府海岸管理工程處  
109 年度海洋環保艦隊  
運作管理暨績效評核獎勵計畫  
(核定版)

桃園市政府海岸管理工程處  
中華民國 109 年 2 月

# 109 年度海洋環保艦隊運作管理暨績效評核獎勵計畫

109 年 2 月○日奉核

## 壹、目的

桃園市政府海岸管理工程處(以下簡稱本處)為減少海洋廢棄物，落實海洋環境保護，推動成立桃園市海洋環保艦隊，以維護海洋生態環境，為鼓勵船舶參與資源回收及海洋垃圾清理工作，擬藉由績效評核獎勵機制之建立，促進艦隊成員參與，提升廢棄物清理及資源回收能量，特訂定本計畫。

## 貳、名詞解釋

本要點所稱海洋環保艦隊，係指經招募加入環保艦隊之船舶主(含漁船、客輪、遊艇或其他作業用船舶)及其現職從事漁業、海洋有關工作之人員，配合執行垃圾分類、資源回收及維護海面、港口環境之不支領薪資者。

## 參、行政管理

- 一、每隊海洋環保艦隊置隊長及副隊長各一名，由艦隊主管單位指派或成員自行推舉產生，負責辦理運作管理業務，並接受本處管理及評核。
- 二、艦隊成員以船隻為單位建立完整船隻名冊，並以船長或船員至少一名負責各項艦隊資源回收事務，及代表所屬船隻擔任聯繫窗口。
- 三、海洋環保艦隊成員若有違反法令規定或有損艦隊聲譽、倫理之具體行為者，不接受艦隊或本處勸導，經三次輔導仍無法達到要求者，將予以解任。本處保有解任各船隊成員權利，取消成員資格者一年內不得申請再加入。
- 四、海洋環保艦隊成員於本年度未參與環境維護、垃圾清理及資源回收任一者，本處有權自次一年度起予以剔除成員資格。
- 五、海洋環保艦隊應遵行本處之督導及相關法令之規定，不得假藉服務之機會或方法，故意為圖利、詐欺或其他不法之行為，如有違反除得撤銷其資格外，並依法究辦。

#### 肆、海洋環保艦隊工作項目

- 一、應於海上作業期間懸掛或張貼環保艦隊識別標誌(附件一)，以作為艦隊識別及宣示維護海洋環境。
- 二、船隻作業期間應落實垃圾分類、資源回收工作、清理船隻周邊海面垃圾及資源回收物，協助維護港口及港區海面環境衛生。
- 三、應詳實填寫作業過程返回港口攜岸之廢棄物及可回收物品項目、數量，於返航後拍照回傳 line 群組完成登錄(附件二)。
- 四、環保艦隊應配合垃圾減量政策，儘量使用非一次用產品及減少使用包材過多之產品，以減少船隻生活垃圾之產生。
- 五、環保艦隊應積極參與本處舉辦之淨灘(海)活動、海底垃圾清理、環境教育或主題宣導活動。
- 六、環保艦隊不得任意棄置廢棄物於海中或港區，經檢舉得取消成員資格，且已計入該艦隊之年度成績亦將回溯全數剔除。
- 七、配合桃園市外海油污染應變、演練、通報或海岸巡護等事務。

#### 伍、評核作業

一、辦理期間：自 108 年 12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11 月 30 日止。

二、評分方式：

(一) 船隻個人組月評分，除以年度統計月數為年度成績

＝環境維護(40 分)+垃圾清理(30 分)+資源回收(30 分)  
+加分項目(20 分)

(二) 艦隊團體組季評分

＝艦隊組織健全度(20 分)+環境維護活躍率(15 分)  
+資源回收投入度(15 分)+寶特瓶回收交付量(20 分)  
+攜岸垃圾暫置區維護(10 分)+淨灘活動參與度(20 分)  
+愛海活動配合度(20 分)+加分項目(30 分)

(三) 艦隊團體組年評分

＝每季平均得分(120 分)+加分項目(30 分)

三、評分時間：

(一) 每月評分：本處於每月月底前完成評分統計作業，次月 15 日前完成船隻個人組每月評分計算。

(二) 每季評分：本處於1月、4月、7月及10月當月15日前完成評分統計作業及公布艦隊團體組每季評分結果。

(三) 年度評分：個人組按每月成績除以年度月數為年度成績，艦隊組則按各季度成績平均及加分項目之總和為年度成績。

#### 四、評分項目：

##### (一) 船隻個人組

項次	評分指標	評分期程	評分項目	評分標準
1	環境維護 (40分)	月	清理船隻、周邊海面、港口垃圾及資源回收物之回傳次數	執行環境維護，並填寫統計表(附件三)拍照回傳 line 群組佐證，完成1次上傳可得2分，每日至多認列5次，每月最高可得40分，每袋需拍攝裝袋後全貌清晰相片1張。
2	垃圾清理 (30分)	月	船隻作業及淨海產生一般垃圾進行清理分類，並紀錄重量	執行垃圾收集分類及裝袋秤重，並填寫統計表(附件三)拍照回傳 line 群組佐證，依重量給分，每月上傳總重量達50公斤得30分，依比例給分；每袋需拍攝裝袋前足以辨識秤重相片及裝袋後全貌相片各1張。
3	資源回收 (30分)	月	針對清理之資源回收物，協助進行分類並紀錄數量	執行資源回收物收集分類，並填寫統計表(附件三)拍照回傳 line 群組佐證，總數每收集50個可得5分，依比例給分，最高可得30分；每袋需拍攝裝袋前足以辨識數量或秤重相片及裝袋後全貌相片各1張。
4	加分項目 (20分)	月	1. 廢棄漁網回收重量 2. 海漂垃圾漂流帶目擊紀錄	1. 執行回收廢棄漁網，並填寫統計表(附件三)拍照回傳 line 群組佐證，每收集50公斤可得2分，最高可得10分；需拍攝足以辨識數量相片1張。 2. 海漂垃圾目視調查，以目視法觀察同一側海面，依表格(附件四)紀錄基本資料(如發現地

項次	評分指標	評分期程	評分項目	評分標準
				點經緯度、垃圾型態、種類、及數量等)，並拍攝足以辨識數量相片 1 張，每收集 1 件可得 1 分，最高可得 10 分。
<p>說明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年度評分以每月評分依全年度執行期程月份比例平均之，例如總執行期程為 12 個月，全年度僅參與 9 個月，分別得分為 86、85、90、91、88、93、84、90、98 分，則年度成績為三者加總除以總執行期程，四捨五入取至小數點以下第一位數為 67.0 分。</li> <li>2. 本年評分期間至少需有 3 個月執行環境維護及資源回收兩項指標之一者，方可列入年度評分，未達者將不予列入，惟執行成果仍可計入艦隊團體成績。</li> <li>3. 各分項指標秉於鼓勵投入及信任原則認定，各細項評分項目間之得分可重複計算，本處保有最終認定及解釋權。</li> </ol>				

## (二) 艦隊團體組

項次	評分指標	評分期程	評分項目	評分標準
1	艦隊組織健全度 (20 分)	季	組織架構健全並招攬新成員；定期辦理集會，並促進隊員間交流之場合、管道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每新增 1 艘海洋環保艦隊成員且新成員本年度執行 1 次環境維護或資源回收活動完成者可得 5 分，最高可得 10 分。</li> <li>2. 定期辦理集會、教育訓練或建立可促進隊員間交流之場合、管道並檢附佐證，人數達 20 人以上，每場得 2 分，最高可得 10 分。</li> </ol>
2	環境維護活躍率 (15 分)	季	艦隊成員參與清理船隻、周邊海面、港口垃圾及資源回收物比例通報	<p>依比例給分：</p> <p>年度活動率 = 100%*</p> $\Sigma \frac{\text{每季艦隊參與群組通報船隻數}}{\text{當季艦隊登錄總船隻數}}$

項次	評分指標	評分期程	評分項目	評分標準
3	資源回收投入度(15分)	季	各艦隊，每艘船隻平均資源回收數量	依每季平均回收數量給分： 每季每船平均回收數＝ $\frac{\sum \text{每季資源回收總個數}}{\text{當季艦隊登錄總船隻數}}$ 1.每季平均達 50 個：2 分， 2.每季平均達 100 個：4 分， 3.每季平均達 200 個：10 分， 4.每季平均達 300 個：15 分。
4	寶特瓶回收交付量(20分)	季	回收寶特瓶交付本處去化管道處理數量	每季執行寶特瓶回收，且繳回本處後續處理，最高得 20 分，其標準如下： 1.每季總和達 8,000 支：5 分， 2.每季總和達 16,000 支：10 分， 3.每季總和達 24,000 支：15 分， 4.每季總和達 32,000 支：20 分。
5	攜岸垃圾暫置區維護(10分)	季	增設攜岸垃圾回收專區且妥善維護	設置攜岸垃圾回收專區，並依一般垃圾及資收物分類放置，給予 10 分。
6	愛海活動參與度(20分)	季	積極配合參與本處舉辦之淨灘活動	配合參與本處淨灘活動，以各場次活動簽到紀錄認定，每場個別計算，最高可得 20 分，其標準如下：(如每季超過 1 場，則按場累加，若超過 20 分以滿分 20 分計算) 1.單場達 25 人：2 分， 2.單場達 50 人：4 分， 3.單場達 75 人：6 分， 4.單場達 100 人：8 分。
7	愛海活動配合度(20分)	年	淨海及海底垃圾清除漁業廢棄物重量	1.配合本處回收廢棄漁網，並回傳總重量於本處後續處理，最高得 10 分，其標準如下： (1)全年總和達 50 公斤：2 分， (2)全年總和達 100 公斤：4 分， (3)全年總和達 150 公斤：6 分，

項次	評分指標	評分期程	評分項目	評分標準
				<p>(4)全年總和達 200 公斤：8 分，  (5)全年總和達 250 公斤：10 分。  2.配合本處回收廢棄浮球(材質不限)，最高可得 10 分，其標準如下：  (1)全年總和達 5 m<sup>3</sup>：2 分，  (2)全年總和達 10 m<sup>3</sup>：4 分，  (3)全年總和達 15 m<sup>3</sup>：6 分，  (4)全年總和達 20 m<sup>3</sup>：8 分，  (5)全年總和達 25 m<sup>3</sup>：10 分。</p>
8	加分項目 (30 分)	年	參加會議、訓練或活動；協助海洋保護事務	<p>本項由本處依據各艦隊年度成果評定，項目如下：  1.每月港口污染稽查作業，皆配合並陪同參與者，每次可得 1 分；若陪同參與者為總幹事、理事長或單位指定代理人，全年最高可得 2 分。[範例:分別於 3、4、5 月各稽查一次，皆由總幹事陪同，得分為 (2+2+2)/3=2]  2.每月定期維護漁港整體潔淨形象，且包含垃圾回收專區整潔，拍照回傳 line 群組佐證，全年最高可得 5 分。  [範例:分別於 3、4、5 月各查核一次，經評分後得分為 (5+3+4)/3=4]  3.獲本處推薦代表桃園市政府參加全國性競賽，可得 5 分，若獲獎依獎度級距最高得 10 分。  4.參與本處主辦或指定之活動、教育訓練、聯繫會報，每次可得 1 分；若與會者為總幹事或理事長，可得 2 分。</p>

項次	評分指標	評分期程	評分項目	評分標準
				5.協辦本處世界海洋日活動，可得10分。 6.協辦或參與本處年終業務檢討、交流會，可得2分。 7.協辦海岸油污緊急應變演練、海水採樣檢測事務，可得2分。 8.配合本處統計海漂垃圾目測調查件數，由艦隊每收集5件可得1分，最高可得5分。 9.配合本處業務需求，提供其他協助，每次可得1分。 10.其他經本處認定之特殊貢獻或事蹟，每案可得1分。

說明：

1. 新增環保艦隊成員需於當月最末日前向本處辦理艦隊成員名冊登錄，始得計入當月份成績。
2. 艦隊參與群組通報次數，同一船隻(船名)每日0~24時期間回傳群組通報次數最多以1次認定，例如快樂88號當日上午、下午各回傳資收物1袋，則認定為通報1次。
3. 當季登錄艦隊總數如有逐月變動情形者，取三個月平均艦隊數量計算，例如該艦隊連續三個月艦隊數量分別為20艘、21艘、22艘，則該季登錄艦隊總數為三者平均21艘。
4. 每季資源回收總個數為各艦隊所使用之廢棄物統計表(如附件三)中所統計之總數量，例如寶特瓶1瓶、鐵罐1個等，而生活垃圾之公斤數則不予計算。
5. 各分項指標秉於鼓勵投入及信任原則認定，各細項評分項目間之得分可重複計算，本處保有最終認定及解釋權。

## 陸、獎勵方式

一、船隻個人組：依當年度評核總分排定獎勵序位。

(一) 特優獎：二名，頒發獎牌及個人獎勵金，新臺幣3萬元整。

(二) 優等獎：四名，頒發獎牌及個人獎勵金，新臺幣2萬元整。



- (三) 守護獎：十六名，頒發獎牌及個人獎勵金，新臺幣 1 萬元整。
- 二、艦隊團體組：依當年度評核總分最高者。
- 三、卓越艦隊獎：一隊，頒發獎牌及艦隊獎勵金，新臺幣 10 萬元整。
- 柒、本計畫自公告日起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
附件一 海洋環保艦隊識別標誌(範例)



附件二 海洋環保艦隊 line 通報群組 QR Code



附件三 廢棄物統計表(範例)



桃園市  
海洋環保艦隊

**船舶名稱：** \_\_\_\_\_

可回收	單位	數量
廢乾電池	個	
寶特瓶	瓶	
便當盒	張	
鐵罐	個	
鋁罐	個	
廢玻璃瓶	個	
其他	個/件	
不可回收	單位	數量
生活垃圾	公斤	

※請將廢棄物妥善裝袋或收集後，黏貼本表於外袋之上

附件四 海漂垃圾漂流帶目擊紀錄表

桃園市海洋環保艦隊-海漂垃圾漂流帶目擊紀錄表

船隻所屬艦隊		發現時間	年 月 日 時 分
觀察船隻名稱			
發現地點	桃園市_____區	緯度(N)	
	_____	經度(E)	
※拍照或錄影，並勾選海洋垃圾漂流帶之描述			
漂流型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長條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聚集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	
分布範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小於船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於船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	
垃圾型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完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破碎		
污染程度(量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少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嚴重		
主要垃圾種類	主要勾選如下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寶特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食物容器/餐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塑膠製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漁網/漁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廢棄浮筒/浮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漁業用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保麗龍製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紙類製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鐵鋁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玻璃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	
自然漂流物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沒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漂流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	
填表人簽名	所屬艦隊	審核結果	